

证券代码：002049

证券简称：紫光国芯

公告编号：2017-051

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涉及半导体行业的重大对外投资事项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紫光国芯，证券代码：002049）于2017年2月20日开市起停牌。2017年3月3日，因筹划中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申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6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分别于2017年2月20日、2017年2月27日、2017年3月6日、2017年3月13日、2017年3月20日、2017年3月27日、2017年4月5日、2017年4月12日、2017年4月19日、2017年4月26日、2017年5月4日、2017年5月11日、2017年5月18日、2017年5月20日、2017年5月27日、2017年6月7日、2017年6月14日、2017年6月20日、2017年6月27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7）、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8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0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4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5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5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6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8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0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3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5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7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1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3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4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5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7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8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。

由于公司预计无法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后3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规定，公司已于2017年5月19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，并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

票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3 个月，自首次停牌之日起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6 个月，争取在 2017 年 8 月 20 日前披露符合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重组现有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已完成，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后续的审计、评估及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的编制等工作。公司尚在与拟增加的新标的相关交易对手方进行洽谈沟通，本次重组的具体方案还需进一步论证、完善。鉴于本次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4 日